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承辦人：張哲軒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403
傳真：02-23070245
電子信箱：chc2457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路運計字第1110104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附件1-111年中秋實施計畫、附件2-111年中秋連假海報)（附件1-111年中秋實施計畫_111D2047669-01.odt、附件2-111年中秋連假海報_111D204767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111年中秋連續假期公共運輸優惠措施一案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111年8月9日交路字第11100201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民眾於連假期間多加使用公共運輸，本次中秋連假優惠措施如下，請轉知並督導相關業者配合辦理：

(一)全線國道優惠（9月8日0時至9月11日24時）：

1、86條中長途國道客運票價優惠。

2、搭乘高鐵、臺鐵及國道客運於10小時內轉乘在地客運基本里程或1段票優惠。

3、49條台灣好行路線電子票證半價優惠。

(二)東部地區優惠（9月9日0時至9月11日24時）：

1、在地有腳租賃優惠，搭乘指定東部國道客運路線享租車優惠，持租賃憑證享回程票價優惠（汽車折200元、機車100元）。

2、持東部合法旅宿業住宿憑證或台灣好行套票，搭乘東部國道客運享4人同行1人免費，回程再折抵200元。（與在地有腳租賃優惠擇一使用）

三、檢送「111年中秋連續假期公共運輸票價優惠及轉乘優惠補貼實施計畫」及宣導海報電子檔各1份(如附件)，請貴府（所）協助轉知轄管客運業者，並請各單位協助加強相關宣導，以利民眾周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直轄市)、局屬各區監理所
副本：交通部、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各運務段、交通部觀光局、中華民國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局交通管理組、各驗票機廠商、各票證公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8/18 08:18:58